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6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
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况

1、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三花钱江汽车部件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54号）核准，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花股份”）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349,942股，发行价8.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999,999.4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999,999.4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3,999,999.99元。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5年12月21日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31]号）。

2、增资概况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三个募投项目《在墨西哥建设微通道换热器生产线项目》、《新增年产80万台换热器技术改造项项目》、《向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均由全资子公司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花微通道”）实施。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201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393,999,999.99元对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230,000,000.00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163,999,999.99元用于增加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三花微通道注册资本将由13,000

万元增加至 36,000 万元。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杭州三花微通道换热器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06年8月4日
- 3、注册地点：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12号大街289-1号
- 4、法定代表人：张亚波
- 5、注册资本：13000万元人民币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7、主营业务：开发、制造微通道换热器产品及其组件（微通道换热器和压缩机、阀门、风扇、底盘等安装在一起的部件组合）。进行上述产品的技术开发和售后服务。
- 8、经营状况：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58,092.49 万元，负债总额 35,919.28 万元，净资产为 22,173.21 万元，营业收入 65,112.64 万元，利润总额 10,723.57 万元，净利润 9,243.68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68,258.36 万元，负债总额 36,276.35 万元，净资产为 31,982.01 万元，营业收入 61,651.40 万元，利润总额 11,371.58 万元，净利润 9,808.81 万元。(未经审计)
- 9、股东情况：公司持有三花微通道 100% 股权。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系公司为实施募投项目而实施，有利于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降低项目投资成本，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改善三花微通道的资产结构。本次增资完成后，三花微通道的资金实力和经营能力将得到进一步的提高，进而满足公司微通道业务的发展需要，有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和长远规划。

四、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本次增资到款后，将存放于三花微通道在中信银行杭州凤起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与三花微通道、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及公司保荐机构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30日